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4 年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
项目

委托单位: 五原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评价方式: 部门评价 项目评价

评价机构: 内蒙古金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项目综合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单位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24年1月-12月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8,533.72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8,533.7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自治区财政		自治区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3,000	县财政	3,000
自筹	5,533.72	自筹	5,533.72
实际支出(万元)	8,533.72		
二、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98.83分	优		
三、评价人员			
职责	姓名		
撰稿人	赵昱		
主评人	刘建飞		
复核人	李晶晶、赵昱		
项目组成员	李晶晶、赵昱、白晓宇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3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牧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农牧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规划（2021-2025）》《内蒙古畜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号）、《五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等文件精神，有序推进五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实施的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工作。

根据《关于建设内蒙古羊肉小镇产业园和河套味道APP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五政纪〔2020〕1号）、《五原县人民政府〈第六次政府常务纪要〉》（五政纪〔2020〕68-6号）、《关于河套羊肉小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字〔2021〕55

号)等相关文件,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预算安排资金8,533.72万元,由五原县政府利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投入3,000万元,其余由

政府和公司筹措。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8,533.7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实际支出8,533.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98.83分,评价等级为“优”。本项目实施按照《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意见》(内财农规〔2021〕8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具备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进一步促进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评价组认为,通过项目实施,将填补五原地区羊肉深加工的空白,将五原县乃至内蒙古自治区的羊肉深加工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对于调整地区农业产业结构,延链、补链、强链,加速当地农业产业化进程,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存在的问题

(一) 产业链延伸程度不足

项目初期以羊肉分割等初级加工为主,精深加工层次较低,羊皮、羊毛等副产品开发滞后,产品矩阵单一,附加值提升受限,未能充分释放产业价值。

(二) 品牌与市场衔接待加强

虽与盒马鲜生达成合作,但“五原羊肉”品牌在全国市场的辨识度仍需提升,且文旅融合、电商拓展等市场延伸手段处于起步阶段,

品牌溢价能力尚未充分发挥。

四、相关建议

（一）加速产业链精深发展

1.实施“延链补链”工程，重点引进肉羊精深加工项目，开发羊肉熟食、羊毛制品、羊皮加工等新产品，将8条精细加工生产线与5条熟食生产线的效能最大化发挥。

2.整合有机肥制造等关联环节，构建“养殖-加工-副产品利用-环保处理”的循环产业链，提升产业综合效益。

（二）深化品牌与市场运营

1.借力“蒙品进京”“京蒙协作”等平台，拓展高端销售渠道，依托盒马鲜生门店网络提升产品市场覆盖率。

2.推进“产业+文旅+电商”融合，开发羊文化展示体验项目，建设供应链基地，通过直播带货、网店直销等新模式扩大品牌影响力，创响地区特色的品牌。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分析	12
(二) 项目过程分析	20
(三) 项目产出分析	25
(四) 项目效益分析	32
五、存在的问题	37
(一) 产业链延伸程度不足	37
(二) 品牌与市场衔接待加强	37
六、相关建议	37
(一) 加速产业链精深发展	37
(二) 深化品牌与市场运营	38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9
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44
附件 3：社会调查问卷及问卷结果分析	46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要求，受五原县财政局委托，内蒙古金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实施的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经过数据收集、审核、访谈等必要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基础上，最终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要支持各地区发挥比较优势，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系统。沿黄河各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积极探索富有地域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三江源、祁连山等生态功能重要的地区，就不宜发展产业经济，主要是保护生态，涵养水源，创造更多生态产品。河套灌区、汾渭平原等粮食主产区要发展现代农业，把农产品质量提上去，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贡献。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乡村振兴，产业兴旺是重点。必须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加快实现由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转变。制定和实施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调整优化农业生产力布局，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推行标准化生产，培育农产品品牌，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一村一品、一县一业发展新格局。

构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大力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通过保底分红、股份合作、利润返还等多种形式，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鼓励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支持主产区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增值。重点解决农产品销售中的突出问题，加强农产品产后分级、包装、营销。

五原县紧紧抓住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的历史机遇，把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作为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把构建农企利益联结机制作为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肉羊产业发展已成为五原县精准脱贫的重要抓手之一。围绕“扩量、提质、增效、创牌”的发展思路和“工厂化养殖、集约化经营、品牌化营销”的发展战略，积极实施肉羊产业“四个一”工程（即：培育一批肉羊养殖示范社、示范户，建设一个万亩肉羊养殖园区，引进一批实力雄厚、经营水平高、市场开拓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带动作用明显的龙头企业，组建一批肉羊专业合作社），加快肉羊产业大县创建步伐。全县通过不同模式的肉羊产业扶贫，共涉及贫困户 1500 多户近 3000 人，并与其他

扶贫措施相结合，叠加扶持，使所涉及的贫困户全部实现了脱贫。尽管五原县肉羊产业已经具有一定的规模和效益，形成了养殖、屠宰加工的产业，但羊肉深加工严重滞后，简单的初加工产品形式决定了肉羊产业没有更好的经济效益，羊肉产品标准化程度低，产业链条难以延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十分有限。其主要原因是缺乏有效的产业化组织形式和较好的示范带头企业，本项目通过建设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改造升级羊肉深加工产业链，将资源优势转变为市场优势和经济优势，切实增加农民的收入，极大地促进当地肉羊产业的发展，有利于延伸产业链和加工增值，促进当地农业结构优化升级，助力脱贫攻坚。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五原县人民政府（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实施）与内蒙古羊业小镇食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兴建，该项目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

项目建成后，利用五原县本地繁育的优质肉羊进行精深加工，改造升级产业链，形成 3630t/a 终端羊肉制品的生产能力。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改建生产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

截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基础硬件全面建成，完成 2.7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包括 1 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全功能区建设，同步配套环保、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构建起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所有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并成功引入内蒙古羊业小镇食品有限公司负责整体运营，联合首农北京二商注入运营资金，并与盒马鲜生达成稳定销售合作，“运营主体+资金支持+渠道保障”的运营模式全面落地，为项目投产达效奠定坚实基础。同时，经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竣工验收，并且验收合格，已提交《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预算 8,533.72 万元，建设投资 6,718.93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4,870.12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 1,340.84 万元，安装费用 40.22 万元，其他费用 272.05 万元，预备费 195.70 万元。流动资金 1,814.79 万元。由五原县人民政府利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投入 3,000 万元，其余由政府和企业筹措。建设单位为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截至 2024 年底，财政拨款 8,533.72 万元，无上年结转资金，全年执行资金 8,533.7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建设集羊文化展示、羊肉生鲜电商、羊肉精细化分割加工、仓储、冷链物流相结合的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有效整合发展五原县肉羊全产业链体系，创设羊肉产品标准化，形成片、块、串及调理羊肉菜肴产品，打破城乡二元、三元体系肉羊养殖产业结构，加快城乡一体化、农民工人化，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资源共享服务特色小镇产业园。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的深入调研和分析，了解项目实施情况，为全面、客观、公正地对项目做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通过评价，揭示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反映项目整体绩效情况；通过对项目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执行情况和取得的成效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并提出合理化改进意见和建议，以提升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 8,533.72 万元，为推动五原县肉羊产业的改造升级，本项目建设投资由五原县政府利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投入 3,000 万元，其余由政府和公司筹措。

3.绩效评价范围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特点，科学制定符合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坚持优化决策和管理导向，实事求是反映项目绩效。通过开展数据收集、资料分析、满意度调查等手段，客观得出结论。

（2）绩效相关原则。围绕项目实际产出效果与计划产出效果的绩效进行，确保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地反映项目投入与产出的对应关系。

（3）应用导向原则。推动评价结果使用，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在为财政资金的决策提供依据、优化项目管理、改进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作用，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具有操作性的措施建议，不断促进财政资金管理的绩效水平。

（4）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机构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作出评价结论。

（5）回避及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2.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设计以“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年初绩效目标为基础，依据国家、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及五原县对项目的要求和规定，在分析政策文件材料的基础上，结合预算和资金使用、管理机制、职责内涵等因素，参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内蒙古自

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巴彦淖尔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巴财绩规〔2023〕3号），从资金设立目的出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21〕5号）、《巴彦淖尔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巴财监规〔2018〕4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评价工作组围绕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分解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综合绩效评价总分值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分值20分，项目过程分值20分，项目产出分值30分，项目效益分值30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的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

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采取数据对比，标准和抽样调查相结合，同时辅以深入访谈、资料研究等方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国际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国际标准。指参照其他国家同期发展水平或国际先进标准确定的评价标准。

(5) 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评价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 (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4)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5) 《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 (6)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
- (7)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5号）；
- (8)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 (9) 《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号）；
- (10)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16〕171号）；
- (11)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21〕5号）；
- (12)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巴彦淖尔市关于全面实施

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巴财绩〔2022〕8号）；

（13）《巴彦淖尔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巴财绩规〔2023〕3号）；

（14）《巴彦淖尔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巴财监规〔2018〕4号）；

（15）《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财农〔2024〕1号）；

（16）《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乡村振兴局〈关于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工作〉的补充通知》（内财农〔2022〕549号）；

（17）《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18）《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农牧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规划（2021-2025）》；

（19）《五原县人民政府〈第六次政府常务纪要〉》（五政纪〔2020〕68-6号）；

（20）《五原县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内蒙古羊肉小镇产业园和河套味道 APP 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五政纪〔2020〕1号）；

（21）《关于河套羊肉小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字〔2021〕55号）；

（22）其他相关依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1）接受绩效评价主体的委托。

(2)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3) 明确绩效评价基本事项，包括：项目的背景和基本情况；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情况及相关要求；绩效评价的目的；委托方及绩效评价报告使用者。

2.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

一是案卷研究。从现有的项目文件、财政局和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发展政策及战略规划、各种相关的研究及咨询报告等文档资料中寻找数据。

二是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收集相关资料。为便于对数据进行梳理和汇总，设计相关表格，配合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进行填写。

三是电话沟通。针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实施情况及产生的社会效益等问题，选择参与或熟悉项目立项、决策、实施、管理等人员为沟通对象。

四是问卷调查。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针对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群体和群众合理选择问卷发放的范围，采用分层抽样、多阶抽样、系统抽样等抽样方法开展问卷调查。

3. 确定评价指标，形成初步结论

对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和分析。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从而评价项目的各项绩效情况，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4. 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

(1) 根据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项目的整体评价结论，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

- (2) 与委托方就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充分沟通;
- (3) 履行评估机构内部审核程序;
- (4)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 (5) 工作底稿归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提出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采集、电话访谈、问卷调查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进一步的细化、量化及优化。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98.83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00	19.59	97.95%
B 过程	20.00	20.00	100.00%
C 产出	30.00	30.00	100.00%
D 效益	30.00	29.24	98.17%
合计	100.00	98.83	98.8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共有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项目决策指标分值20.0分，评价得19.59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4-1。

表 4-1: 决策指标设定及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分)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00	4.00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1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59	86.33%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1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100%
合计			20.00	19.59	97.95%

1.A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分值 7.00 分，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7.00 分，得分率 100%。

(1)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3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牧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农牧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规划(2021-2025)》《内蒙

古畜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号）、《五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关于建设内蒙古羊肉小镇产业园和河套味道APP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五政纪〔2020〕1号）、《五原县人民政府〈第六次政府常务纪要〉》（五政纪〔2020〕68-6号）、《关于河套羊肉小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字〔2021〕55号）等相关文件作为依据，项目立项背景依据充分。经过论证及专家组评审，符合发改委发展规划的要求，按照发改委规定的程序设立，立项程序规范。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4.00分，评价得4.00分，得分率100%。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立项程序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步骤：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立项项目首先需要经过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的批准，确保项目符合相关政策和规划要求。

资金下达：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的相关政策，资金会提前下达，用于具体的项目建设和扶持。

项目公示：项目立项后，需要在五原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确保项目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项目实施：项目进入实施阶段，包括招标、施工、验收等环节，确保项目按照计划顺利进行。

项目监督和评估：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进行监督和评估，确保项目资金的使用合理，项目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通过以上步骤，五原县发改委将确保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合理使用，推动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有

效开展。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A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6.00 分，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5.59 分，得分率 93.17%。

(1)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本项目被评价单位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报告以及自评表显示，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填报内容为：聚焦肉羊产业升级需求，打造集羊文化展示、生鲜电商、精深加工、冷链仓储于一体的羊肉制品终端产品标准化示范园区，推动“卖产品羊”向“卖羊产品”转型，实现产业发展与群众增收共赢。

根据综合分析，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所填报绩效目标内容体现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年度产量与产值目标。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根据本项目被评价单位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绩效指标基本细化与量化。指标明细见下表 4-1.1、4-1.2、4-1.3。

**表 4-1.1：2021 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和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
(羊肉小镇产业园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厂房面积	正向	≥	18375	平方米	5.00		
		配套设施建设数量	正向	=	3	座	10.00		
	质量指标	厂房建设工艺	正向	≥	90	%	10.00		

		设备安装工艺	正向	≥	90	%	5.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正向	≥	100	%	5.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定性		100			5.00	
成本指标	工程预支付	正向	≥	180	万元	5.00		
	标准厂房项目购置金额	反向	≤	180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标准厂房租金收入	正向	>	90	%	10.00	
	社会效益	企业受益率	正向	≥	90	%	10.00	
	生态效益	标准厂房使用率	正向	≥	90	%	5.00	
	可持续影响	标准厂房服务年限	正向	>	5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程度	正向	≥	90	%	10.00	

表 4-1.2: 羊肉小镇产业园基础设施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产青霉素酰化霉	正向	≥	100	吨	5.00	
			年产霉法合成阿莫西林	正向	≥	30000	吨	5.00	
			年产霉法对羟基氨酸	正向	≥	6000	吨	5.00	
	质量指标		锯块成品合格率	正向	>	95	%	5.00	
			羊肉饺子成品合格率	正向	>	95	%	5.00	
			鲜肉成品合格率	正向	>	95	%	5.00	
	时效指标	厂房冷库完成时间	定性			2021.12		5.00	
		项目完成时间	定性			2024.12		5.00	
	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总成本	反向	≤		300	万元	5.00	

		成本完成时间	定性		2024.12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营业收入	正向	>	357363	万元	5.00	
		年利润	正向	>	12560	万元	5.00	
	社会效益	带动当地饲料种植增加	正向	>	20000	亩	5.00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	正向	>	1000	人	5.00	
	生态效益	减少碳排放	正向	>	80	%	5.00	
	可持续影响	带动当地税收增加	正向	>	500	万元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正向	>	90	%	5.00	
		群众满意度	正向	>	90	%	5.00	

表 4-1.3: 五原县畜产品标准化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羊肉小镇产业园）

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年产青霉素酰化酶	正向	≥	100	吨	10.00	
		年产酶法对羟基苯甘氨酸	正向	≥	600	吨	5.00	
	质量指标	锯块产品合格率	正向	≥	95	%	10.00	
		鲜肉产品合格率	正向	≥	95	%	5.00	
	时效指标	厂房冷库完成时间	反向	≤	2025.12	年月	5.00	
		完成及时率	正向	≥	90	%	5.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支出	正向	=	186.6904	万元	5.00	
		成本支出率	正向	≥	95	%	5.00	
	经济效益	带动饲料种植增加	正向	≥	2	万亩	10.00	
	社会效益	加快农业产业发展	定性		成效显著		10.00	

满意度 指标	生态效益	打造绿色生 态五原	定性		效果明显		5.00	
	可持续 影响	持续带动 就业	定性		明显增加		5.0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正向	≥	95	%	10.0 0	

根据指标表，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内容填报不够规范（如：时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预算资金执行率”属于成本指标、“资金拨付及时性”对应目标值应为及时、“厂房冷库完成时间”对应计量单位为“年月”不合逻辑，指标性质应改为定性，目标值改为2025年12月前；成本指标中的三级指标未填报总建设成本控制情况、成本支出率的指标方向应改为“≤”；生态指标中的三级指标“标准厂房使用率”不符合等）。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3.00分，扣0.41分，评价得2.59分，得分率86.33%。

3.A3 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分值7.00分，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7.00分，得分率100%。

（1）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被评价单位所提供资金分配及支出明细表等相关文件显示，并与被评价单位进行现场沟通了解到，五原县发改委在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所进行的预算编制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预算编制过程基于对项目的全面规划和细致分析，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首先，项目的立项批文和资金来源均得到五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五原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以及巴彦淖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

复和核准，这表明项目的可行性和资金安排的合理性已经得到了官方的认可和支持；

其次，项目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这些具体的建设内容和规模都是根据实际需求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来确定的，避免了资源的浪费和不合理支出；

最后，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明确，确保潜在投标人能够充分了解项目需求和条件，同时，在投标人资格要求方面，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这些要求确保参与投标的单位具备实施项目所需的专业能力和资源，从而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率，进一步增强预算的科学性，有利于公平竞争和有效控制成本。

综上所述，五原县发改委在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中包含明确预算目标和原则、全面调研与评估、细化预算编制内容、采用科学的预算编制方法、强化预算执行与监督等方面。预算编制经过科学合理论证，预算内容与实际支出相匹配，依据充分。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4.00 分，评价得 4.00 分，得分率 100%。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被评价单位所提供的项目预算申报表、支出明细表等相关文件，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号）、《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财农〔2024〕1号）等文件显示，资金根据五原县政府利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投入 3000 万元，其余由政府和公司筹措。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预算安排总计为 8533.72 万元。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二) 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共有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20.00 分，评价得 20.00 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过程指标设定及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过程 (20分)	B1资金管理	B1-1资金到位率	4.00	4.00	100%
		B1-2预算执行率	4.00	4.00	100%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100%
	B2组织实施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4.00	100%
合计			20.00	20.00	100%

1.B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2.00 分，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

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12.00 分，得分率 100%。

(1) B1-1 资金到位率。根据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资金到位凭证、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24 年底，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应到位资金 8,533.7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533.7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4.00 分，评价得 4.00 分，得分率 100%。

(2) B1-2 预算执行率。根据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支出明细表、支付凭证显示，截至 2024 年底，本项目预算资金 8,533.72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8,533.7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4.00 分，评价得 4.00 分，得分率 100%。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 号)、《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财农〔2024〕1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依照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表、支付凭证显示，本项目资金使用与拨付根据实际使用款项填报用款清单并向上级进行申报，上级批复后国库进行集中拨付，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4.00 分，评价得 4.00 分，得分率 100%。

2.B2 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 8.00 分，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8.00 分，得分率 100%。

(1)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五原县发改委严格按照《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农牧业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建设规划(2021-2025)》《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乡村振兴局〈关于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工作〉的补充通知》(内财农〔2022〕549号)、《关于建设内蒙古羊肉小镇产业园和河套味道APP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五政纪〔2020〕1号)、《关于河套羊肉小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字〔2021〕55号)、《五原县人民政府〈第六次政府常务纪要〉》(五政纪〔2020〕68-6号)、《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组织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执行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管理工作,项目实施中管理制度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完善、健全。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4.00分,评价得4.00分,得分率100%。

(2)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农牧业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建设规划(2021-2025)》《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

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乡村振兴局〈关于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工作〉的补充通知》（内财农〔2022〕549号）、《关于建设内蒙古羊肉小镇产业园和河套味道 APP 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五政纪〔2020〕1号）、《关于河套羊肉小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字〔2021〕55号）、《五原县人民政府〈第六次政府常务纪要〉》（五政纪〔2020〕68-6号）、《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组织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建设制度执行体现在多个方面，包括项目的筹备、招标过程、资金来源、建设规模以及后续的管理和运营。

项目筹备与资金来源：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已经由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备案，并由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作为招标人。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这表明项目从一开始就得到政府和相关部门的支持与认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后盾；

招标过程与建设规模：该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吸引潜在的供应商参与竞标。该项目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这些措施体现了项目在筹备阶段的周密考虑和详细规划；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于投标人的资格要求非常严格，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此外，还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等名单，确保了参与建设的单位具备一定的专业能力和良好的信誉；

后续管理与运营：项目建成后，将由五原县人民政府出租给民营企业（五原县领头羊食品有限公司）使用运营，年租金 202 万元，形成羊肉制品终端产品标准化示范园区。项目实施既可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又可创新农企利益联结机制，有效地拉动农牧民收入的提高，加快边远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农民脱贫致富步伐。项目建成后，利用五原县本地繁育的优质肉羊进行精深加工，形成 3630t/a 羊肉制品的生产能力，预计年产羊肉制品 360 吨左右，年新增产值 3.6 亿元，新增税收 500 万元，带动新增就业 800 人。

此外，该项目的建设，对产业链进行了升级改造，推动了肉羊产业化进程。项目实施后，填补了五原地区羊肉深加工的空白，将五原县乃至内蒙古自治区的羊肉深加工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对于调整地区农业产业结构，延链、补链、强链，加速当地农业产业化进程，具有重要的意义。

综上所述，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制度执行有效性得到充分体现，从项目的筹备、招标过程、建设规模到后续的管理和运营，都显示政府和相关单位对项目的重视和支持，以及项目团队的专业性和前瞻性。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4.00 分，评价得 4.00 分，得分率 100%。

（三）项目产出分析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共有 4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0.00 分，得 30.00 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产出指标设定及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产出 (30分)	C1产出数量	C1-1建设厂房面积	3.00	3.00	100%
		C1-2新增建筑面积	3.00	3.00	100%
		C1-3配套设施建设数量	3.00	3.00	100%
	C2产出质量	C2-1厂房建设合格率	3.00	3.00	100%
		C2-2设备安装合格率	3.00	3.00	100%
		C2-3设计符合标准合格率	3.00	3.00	100%
	C3产出时效	C3-1 项目完成时间	3.00	3.00	100%
		C3-2 资金拨付及时率	3.00	3.00	100%
	C4产出成本	C4-1完成项目总成本	3.00	3.00	100%
		C4-2预算成本控制数	3.00	3.00	100%
合计			30.00	30.00	100%

1.C1 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 9.00 分，从“建设厂房面积”“新增建筑面积”“配套设施建设数量”三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9.00 分，得分率 100%。

（1）C1-1 建设厂房面积。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

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累计投资 8533.72 万元，完成 2.7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包括 1 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全功能区建设，同步配套环保、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构建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C1-2 新增建筑面积。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累计投资 8533.72 万元，完成 2.7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包括 1 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

全功能区建设，同步配套环保、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构建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3）C1-3 配套设施建设数量。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累计投资 8533.72 万元，完成 2.7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包括 1 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全功能区建设，同步配套厂区硬化、道路及绿化、亮化等涉及环保、安全、消防等方面的基础设施，构建起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所有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C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分值 9.00 分，从“厂房建设合格率”“设备安装合格率”“设计符合标准合格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9.00 分，得分率 100%。

（1）C2-1 厂房建设合格率。通过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所提供的

项目实施清单显示，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累计投资 8533.72 万元，完成 2.7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包括 1 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全功能区建设，同步配套环保、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构建起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所有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截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分三标段完成建设工作，并分别由内蒙古宏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施工（二期）一标段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施工（二期）二标段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内蒙古斯耐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附属配套工程工程竣工验收单》，由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竣工结算审核书》。厂房建设合格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C2-2 设备安装合格率。通过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清单显示，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

(24米*70米*3座, 24米*52米*4座, 层高9.4米, 基础为混凝土基础, 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 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 无其他设施) 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 熟食车间、餐厅宿舍, 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 项目新增建筑8343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8375平方米, 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 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累计投资8,533.72万元, 完成2.7万平方米园区整体建设, 包括1万平方米粮食仓库改造升级, 以及生产车间、熟食车间、冷库、展厅、餐厅宿舍等全功能区建设, 同步配套环保、安全、消防等基础设施, 构建起标准化产业承载空间, 所有建设内容均符合规划设计要求。截至2024年11月22日,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分三标段完成建设工作, 并分别由内蒙古宏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施工(二期)一标段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施工(二期)二标段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由内蒙古斯耐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附属配套工程工程竣工验收单》, 由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竣工结算审核书》。设备安装合格率100%。

根据标准, 本指标满分3.00分, 评价得3.00分, 得分率100%。

(3) C2-3设计符合标准合格率。通过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提供的项目采购清单及现场调研显示, 项目建设严格遵循前期设计方案, 设施布局、规格参数等均符合要求。并经施工、监理、农技等多方联合验收, 合格率100%, 符合设计标准。

根据标准, 本指标满分3.00分, 评价得3.00分, 得分率100%。

3.C3 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 6.00 分，从“项目完成时间”“资金拨付及时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6.00 分，得分率 100%。

(1) C3-1 项目完成时间。通过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清单，现场调研显示，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该工程一标段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按时开工，于 2024 年 8 月 1 日竣工；二标段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按时开工，于 2024 年 8 月 1 日竣工；截至 2024 年底已全部建设完毕，完成及时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2) C3-2 资金拨付及时率。通过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清单，现场调研显示，本项目计划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规划占地 27162 平方米（约 40.8 亩），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24 米*70 米*3 座，24 米*52 米*4 座，层高 9.4 米，基础为混凝土基础，主墙为混凝土加厚墙，屋顶采取工字钢结构和岩棉保温板构造，无其他设施）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

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该工程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拨付项目款，严格按照县域商业建设行动资金管理要求，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精准匹配，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且 8,533.72 万元投资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购置及初期运营筹备，每笔支出均有完整审批流程和凭证记录，资金使用效率与项目建设成效同步提升，符合“注重实效、农民受益”的资金使用原则，拨付及时率 100%。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4.C4 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6.00 分，从“完成项目总成本”“预算成本控制数”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 6.00 分，得分率 100%。

C4-1 完成项目总成本。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8,533.72 万元，涉及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工作，经费包括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建成后，利用五原县本地繁育的优质肉羊进行精深加工，改造升级产业链，形成 3630t/a 终端羊肉制品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支出共计 8,533.72 万元，成本控制未超出预算，节约且控制到位。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C4-2 预算成本控制数。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8,533.72 万元，涉及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工作，经费包括利用现有 10032 平方米粮食仓库 7 座改建生产车间包括（切片车间、穿串车间、冷鲜肉车间、锯块车间、饺子车间、羊杂车间、面食车间），熟食车间、餐厅宿舍，办公室、展厅、冷库、库房、包装库、消毒更衣室等，项目新增建筑 8 3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5 平方米，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线，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监测设施、消防等。项目建成后，利用五原县本地繁育的优质肉羊进行精深加工，改造升级产业链，形成 3630t/a 终端羊肉制品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支出共计 8,533.72 万元，成本未超出预算，节约且控制到位。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3.00 分，评价得 3.00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五个方面进行考察，共有 5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其中，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工作完成率（得分比例以决策、过程和产出综合比例为基准进行分析与考评）为 99.41% 的影响。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30.00 分，评价得 29.24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4：

表 4.4：效益指标设定及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效益 (30分)	D1经济效益	D1-1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	6.00	5.96	99.41%
	D2社会效益	D2-1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6.00	5.96	99.41%
	D3生态效益	D3-1 发展绿色产业，提高生态环境保护	6.00	5.96	99.41%
	D4可持续影响	D4-1建设长效产业链，提升可持续发展空间	6.00	5.96	99.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5满意度	D5-1群众满意度	6.00	5.61	93.50%
		合计	30.00	29.24	98.17%

1.D1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6.00 分，从“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一个方面进行评价。

D1-1 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该项目的实施预计年产羊肉制品 360 吨左右，年新增产值 3.6 亿元，新增税收 500 万元，带动新增就业 800 人。具体分配如下：

(1) 带动农民增收：直接带动就业 800 余人，其中少数民族职工占比达三分之二，同时通过“企业+养殖基地+农户”机制，推动养殖户户均年增收约 3,000 元，实现企业发展与群众增收的良性循环。

(2) 产业能级大幅提升：实现从“卖产品羊”到“卖羊产品”的转型，年产羊肉制品 3600 吨、成品 80 余种，产品覆盖全国 30 个省市近 300 家盒马鲜生门店，年新增产值 3.6 亿元、税收 500 万元，远超初期产业规模预期，为县域羊产业精深加工体系构建提供核心支撑，为“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产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的建设，聚焦肉羊产业升级需求，打造集羊文化展示、生鲜电商、精深加工、冷链仓储于一体的羊肉制品终端产品标准化示范园区，推动“卖产品羊”向“卖羊产品”转型，实现产业发展与群众增收共赢，有效带动农民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增加农民经济收入，对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具有积极意义，能有效改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促进养殖户增产增收，对特色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6.00 分，扣 0.04 分，评价得 5.96 分，得分率 99.41%。

2.D2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6.00 分，从“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一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分配如下：

D2-1 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该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体系搭建，构建集羊文化展示、生鲜电商、精深加工、冷链仓储于一体的全链条体系，实现了羊肉制品精深加工、品牌打造及市场拓展，打造羊肉制品终端产品标准化示范园区，成为五原县农畜产品的“金字招牌”；同时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运营管理，通过政策宣讲、尊重民族习俗等举措，打造“小羊羔、大融合”的民族团结局面，为地方和谐发展注入动力，实现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双提升。

（1）本项目的实施，年需加工肉羊 15 万只左右，将大幅度带动项目区的肉羊养殖业，并能加快整合、规范项目区零星的肉羊屠宰、加工行业，减少污染，有效保护环境，改造升级羊肉深加工产业链，有力促进当地肉羊产业有序发展，规模化发展。

（2）本项目是一个带动性极强的项目，除能带动农民增收和脱贫益贫外，还可带动养殖业、食品工业、现代物流业、服务业等多种产业的发展。同时带动项目区饲草料种植 2 万亩左右，该项目的实施，将为农村经济发展培育一个新的经济增长点，有利于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农业产业化发展，并进一步推动项目区新型城镇化建设。社会效益极为显著。

（3）该项目的实施，将为项目区的羊肉市场提供充足的货源，确

保供应地区居民吃上“放心肉”，形成羊肉产品标准化进程，生产羊肉片、块、串、羊肉菜肴调理制品等标准化产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饮食需求，稳定“菜篮子”，具有重大社会意义和现实意义。

(4) 该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 150 个，并带动大批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入其他相关产业工作，为城乡就业和再就业工程的实施开辟了新的途径，帮助城乡居民增收致富，是建设和谐社会的有力体现。

(5) 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加强产品检测，融合互联网+，改造升级羊肉深加工产业链，提高产品的质量和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为当地的农畜产品加工企业的创新发展起到标杆作用，也为五原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的发展起到支撑作用，为当地企业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中实现转型升级、跨越式发展起到借鉴作用。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6.00 分，扣 0.04 分，评价得 5.96 分，得分率 99.41%。

3.D3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6.00 分，从“发展绿色产业，提高生态环境保护”一个方面进行评价。

D3-1 发展绿色产业，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生态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施工期生态防治：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固体废物需经过防治措施有效处理处置；在土地平整和土方挖掘中，采取减少开挖面和尽量增大绿地面积的措施，减少对水土流失的生态影响。

营运期生态防治：项目营运过程无生产工艺废气产生，供热由当地供热站供给，生产工艺采用电加热；废水经厂内处理达标后进入五原县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生态功能提升：项目建成后可采取以下措施：

- (1) 搞好厂区绿化，优先选择种植本土植被；
- (2) 绿化种植采用乔木、灌木相结合的立体种植；
- (3) 运营期内，严禁对绿化及周边区域进行扰土工作。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6.00 分，扣 0.04 分，评价得 5.96 分，得分率 99.41%。

4.D4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6.00 分，从“建设长效产业，提升可持续发展空间”一个方面进行评价。

D4-1 建设长效产业链，提升可持续发展空间。

1. 坚持园区化集聚发展：聚焦肉羊主导产业，整合资金、人才等要素向园区集中，补齐产业短板，契合全县“一镇一园一业”发展格局，实现产业集约高效发展。

2. 深化全链条协同联动：打通“养殖-加工-仓储-销售”各环节，依托数字农业基础与冷链配套，构建从产地到餐桌的全流程管控体系，守护食品安全底线。

3. 推动产业文化深度融合：将羊文化展示与生产运营、民族团结建设相结合，既丰富产业内涵，又强化文化认同，实现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同步提升。

因此，通过完善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可以有效改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促进养殖户增产增收，促进特色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带动园区群众创业就业、增收致富。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6.00 分，扣 0.04 分，评价得 5.96 分，得

分率 99.41%。

5.D5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分值 6.00 分，从“群众满意度”一个方面进行评价。

D5-1 群众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进行了问卷调查，问卷发放 30 份，有效回收 25 份，问卷回收率 83.33%，决策、过程和产出综合考评率 99.41%，最终问卷满意率考核为 91.37%。

根据标准，本指标满分 6.00 分，扣 0.52 分，评价得 5.48 分，得分率 91.37%。

五、存在的问题

（一）产业链延伸程度不足

项目初期以羊肉分割等初级加工为主，精深加工层次较低，羊皮、羊毛等副产品开发滞后，产品矩阵单一，附加值提升受限，未能充分释放产业价值。

（二）品牌与市场衔接待加强

虽与盒马鲜生达成合作，但“五原羊肉”品牌在全国市场的辨识度仍需提升，且文旅融合、电商拓展等市场延伸手段处于起步阶段，品牌溢价能力尚未充分发挥。

六、相关建议

（一）加速产业链精深发展

1. 实施“延链补链”工程，重点引进肉羊精深加工项目，开发羊肉熟食、羊毛制品、羊皮加工等新产品，将 8 条精细加工生产线与 5 条熟食生产线的效能最大化发挥。

2.整合有机肥制造等关联环节，构建“养殖-加工-副产品利用-环保处理”的循环产业链，提升产业综合效益。

（二）深化品牌与市场运营

1.借力“蒙品进京”“京蒙协作”等平台，拓展高端销售渠道，依托盒马鲜生门店网络提升产品市场覆盖率。

2.推进“产业+文旅+电商”融合，开发羊文化展示体验项目，建设供应链基地，通过直播带货、网店直销等新模式扩大品牌影响力，创响地区特色的品牌。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A 决策 (20分)	A1 项目立项 (7分)	A1-1 立项依据 充分性 (4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五原县发改委发展规划的要求 ②是否符合五原县发改委部门职责 ③是否与部门内部其他项目功能重复 ④表述是否充分、清晰、明确	①符合五原县发改委发展规划要求，得 1.0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符合五原县发改委部门职责，得 1.0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不存在与其他项目功能重复，得 1.0 分；存在重复，不得分； ④表述充分、清晰、明确，得 1.0 分；反之，不得分。
		A1-2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财政局、发改委的既定程序 ②项目立项过程中的审批文件、材料是否齐全、完整	①符合财政局、发改委既定程序，得 1.5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齐全，得 1.5 分；不齐全，缺失 1 项扣 0.5 分。
	A2 绩效目标 (6分)	A2-1 绩效目标 合理性 (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发改委相关部门现实需求 ④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与项目预算金额相匹配	①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反之，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得 1.0 分；不相关，不得分； ③符合五原县发改委相关部门现实需求，得 0.5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与项目预算相匹配，得 1.0 分；不匹配，不得分。
		A2-2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分)	评价要点： ①绩效指标是否至少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能充分反映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项目发展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②绩效指标的指标值是否合理	①绩效指标设置较完整，得 1.5 分；完整性一般，得 1.0 分；不完整，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合理，得 1.5 分；合理性一般，得 1.0 分；不合理，不得分。
	A3	A3-1	评价要点：	①经过科学论证，得 2 分；未经过科学论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分)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项目活动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测算标准是否清晰	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得 2 分; 不匹配, 不得分; ③项目活动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清晰, 得 1.0 分; 测算依据不充分、标准不清晰, 不得分。
		A3-2 资金分配 合理性 (3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有明确清晰的分配标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五原县发改委的实际情况是否相适应	①有明确清晰的分配标准, 得 1.5 分; 反之, 酌情扣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实际情况相适应, 得 1.5 分; 反之, 酌情扣分。
B 过程 (20分)	B1 资金管理 (12分)	B1-1 资金到位率 (4分)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本年度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本年度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
		B1-2 预算执行率 (4分)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100%	得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当实际支出资金低于预算资金时, 预算执行率需要核算项目实施造价比例)
		B1-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分)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五原县发改委的具体规定 ②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得 1 分; 不符合, 不得分; ②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 得 1 分; 不符合, 不得分; 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得 2 分; 存在上述情况, 不得分。
	B2 组织实施 (8分)	B2-1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针对财政局、发改委相关管理办法, 细化制定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制定细化的管理制度, 得 2 分; 反之, 酌情扣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 2 分; 反之, 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B2-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发改委项目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规定, 得2分; 反之, 不得分; ②落实到位, 得2分; 反之, 酌情扣分。
C产出 (30分)	C1 产出数量 (9分)	C1-1 建设厂房面积 (3分)	评价要点: 建设厂房面积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根据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全年完成情况进行综合核算, 综合完成率<98%, 酌情扣分。
		C1-2 新增建筑面积 (3分)	评价要点: 新增建筑面积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根据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全年完成情况进行综合核算, 综合完成率<98%, 酌情扣分。
		C1-3 配套设施建设 数量 (3分)	评价要点: 配套设施建设数量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根据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全年完成情况进行综合核算, 综合完成率<98%, 酌情扣分。
	C2 产出质量 (9分)	C2-1 厂房建设 合格率 (3分)	评价要点: 厂房建设合格率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合格率=实际合格数/年初计划数*100, 合格率<95%, 酌情扣分。
		C2-2 设备安装 合格率 (3分)	评价要点: 设备安装合格率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合格率=实际合格数/年初计划数*100, 合格率<95%, 酌情扣分。
		C2-3 设计符合标准 合格率 (3分)	评价要点: 设计符合标准合格率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合格率=实际合格数/年初计划数*100, 合格率<95%, 酌情扣分。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完成时间	评价要点: 项目完成时间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	及时率=建设开工时间/总周期*100, 及时率<95%, 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D 效益 (30分)	(6分)	(3分)	初计划	
		C3-2 资金拨付 及时率 (3分)	评价要点： 资金拨付及时率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计划	及时率=建设完工时间/总周期*100, 及时率<95%, 酌情扣分。
		C4 产出成本 (6分)	C4-1 完成项目总成本 (3分)	评价要点： 完成项目总成本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预算计划
			C4-2 预算成本 控制数 (3分)	评价要点： 预算成本控制数是否符合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初预算计划
	D1 经济效益 (6分)	D1-1 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 (6分)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为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上年度实施情况、年初目标值、满意度调查问卷，酌情计分。
	D2 社会效益 (6分)	D2-1 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6分)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对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上年度实施情况、年初目标值、满意度调查问卷，酌情计分。
	D3 生态效益 (6分)	D3-1 发展绿色产业，提高生态环境保护 (6分)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对发展绿色产业，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上年度实施情况、年初目标值、满意度调查问卷，酌情计分。
	D4 可持续	D4-1 建设长效产业	评价要点：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发展情况	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上年度实施情况、年初目标值、满意度调查问卷，酌情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影响 (6分)	链, 提升可持续发展空间 (6分)		
	D5 满意度 (6分)	D5-1 群众满意度 (6分)	评价要点: 群众对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建设项目的满意度	根据调查问卷, 酌情计分。
合计	—	—	—	—

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A 决策 (20分)	A1 项目立项 (7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00	4.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A2 绩效目标 (6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59	绩效目标 不明确
	A3 资金投入 (7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B 过程 (20分)	B1 资金管理 (12分)	B1-1 资金到位率	4.00	4.00	
		B1-2 预算执行率	4.00	4.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B2 组织实施 (8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4.00	
C 产出 (30分)	C1 产出数量 (9分)	C1-1 建设厂房面积	3.00	3.00	
		C1-2 新增建筑面积	3.00	3.00	
		C1-3 配套设施建设数量	3.00	3.00	
	C2 产出质量 (9分)	C2-1 厂房建设合格率	3.00	3.00	
		C2-2 设备安装合格率	3.00	3.00	
		C2-3 设计符合标准合格率	3.00	3.00	
	C3 产出时效 (6分)	C3-1 项目完成时间	3.00	3.00	
		C3-2 资金拨付及时率	3.00	3.00	
	C4 产出成本 (6分)	C4-1 完成项目总成本	3.00	3.00	
		C4-2 预算成本控制数	3.00	3.00	
D 效益	D1 经济效益	D1-1 解决务工就业，增加村民收入	6.00	5.96	综合比例 99.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30分)	(6分)				
	D2社会效益 (6分)	D2-1 推动产业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6.00	5.96	综合比例 99.41%
	D3生态效益 (6分)	D3-1 发展绿色产业， 提高生态环境保护	6.00	5.96	综合比例 99.41%
	D4可持续影响 (6分)	D4-1 建设长效产业链， 提升可持续发展空间	6.00	5.96	综合比例 99.41%
	D5满意度 (6分)	D5-1 群众满意度	6.00	5.61	综合比例 93.50%
合计			100	98.83	

附件3：社会调查问卷及问卷结果分析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肉羊产业园建设项目

社会调查问卷

您好，我司受五原县财政局委托，就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肉羊产业园建设项目向您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第1题 您的性别？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男	9	<div style="width: 36%;">36%</div>
女	16	<div style="width: 64%;">64%</div>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2题 您的年龄？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25岁以下	4	<div style="width: 16%;">16%</div>
26岁-35岁	7	<div style="width: 28%;">28%</div>
36岁-50岁	10	<div style="width: 40%;">40%</div>
51岁-60岁	4	<div style="width: 16%;">16%</div>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3题 您的身份?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养殖户	0	0%
加工企业员工	0	0%
经销商/零售商	0	0%
消费者	10	40%
其他	15	6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4题 您家里养殖多少羊, 主要用途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300只以上, 年终出售	0	0%
几十只, 乡村零售	2	8%
几只羊, 自家吃	2	8%
不养羊	21	8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5题 您是否了解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了解	5	20%
比较了解	15	60%
听说过	3	12%
不了解	2	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6题 你认为羊肉小镇产业园建成后, 能否给当地带来收益?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一定能	17	68%

也许能	6	<div style="width: 24%;"></div> 24%
不清楚	2	<div style="width: 8%;"></div> 8%
不能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7题 您认可肉羊小镇产业园肉羊产供销一体化模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14	<div style="width: 56%;"></div> 56%
基本认可	9	<div style="width: 36%;"></div> 36%
不清楚	2	<div style="width: 8%;"></div> 8%
不认可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8题 您认为肉羊小镇产业园建设是否有必要?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有必要	15	<div style="width: 60%;"></div> 60%
有必要	9	<div style="width: 36%;"></div> 36%
不清楚	1	<div style="width: 4%;"></div> 4%
没必要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9题 您对肉羊小镇产业园肉羊“产供销一体化”模式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4	<div style="width: 56%;"></div> 56%
比较满意	8	<div style="width: 32%;"></div> 32%
一般	2	<div style="width: 8%;"></div> 8%
不满意	1	<div style="width: 4%;"></div> 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第10题 你是否支持同类产业园项目建设?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支持	16	<div style="width: 64%; background-color: #0070C0;"></div> 64%
比较支持	9	<div style="width: 36%; background-color: #C0C0C0;"></div> 36%
不支持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C0C0C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五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4年肉羊产业园建设项目

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及分析

调查内容	问卷选项	调查结果	结果分析
1. 您的性别?	男	36%	调研性别比例不均衡
	女	64%	
2. 您的年龄?	25岁以下	16%	壮劳力居多
	26岁-35岁	28%	
	36岁-50岁	40%	
	51岁-60岁	16%	
3. 您的身份?	养殖户	0%	消费者及其他非从业者居多
	加工企业员工	0%	
	经销商/零售商	0%	
	消费者	40%	
	其他	60%	
4. 您家里养殖多少羊, 主要用途是?	300只以上, 年终出售	0%	非养殖羊户居多
	几十只, 乡村零售	8%	
	几只羊, 自家吃	8%	
	不养羊	84%	
5. 您是否了解河套羊肉小镇产业园?	非常了解	20%	较为了解者居多
	比较了解	60%	
	听说过	12%	
	不了解	8%	

调查内容	问卷选项	调查结果	结果分析
工业园建成后，能否给当地带来收益？	也许能	24%	
	不清楚	8%	
	不能	0%	
7. 您认可肉羊小镇产业园肉羊产供销一体化模式吗？	非常认可	56%	认可率较高
	基本认可	36%	
	不清楚	8%	
	不认可	0%	
8. 您认为肉羊小镇产业园建设是否有必要？	非常有必要	60%	认为有必要者居多
	有必要	36%	
	不清楚	4%	
	没必要	0%	
9. 您对肉羊小镇产业园肉羊“产供销一体化”模式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56%	满意度较高
	比较满意	32%	
	一般	8%	
	不满意	4%	
10. 你是否支持同类产业园项目建设？	非常支持	64%	支持度较高
	比较支持	36%	
	不支持	0%	

内蒙古金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